

编首语

2015年,全国高校应届毕业生总量将达到史无前例的749万左右,毕业人数再创新高,就业创业工作任务十分艰巨。为此,李克强总理在多个场合讲话中多次着重提及创业,特别是大学生创业:“大学生不仅要泡实验室、图书馆,也要有创业理念”。“我们已经有了大学生就业促进计划,还要有大学生创业促进计划。”“创业也要敢为人先,宽容失败,跌倒了重新再来。”

与国家政策的积极导向相对的是,当前大学生创业还存在着项目选择草率、成本核算不到位、资金安排不合理、突发情况处理乏术、管理方式简单等一系列障碍。政府如何通过政策提高大学生创业的积极性、优化大学生创业的软硬环境、提高大学生创业的成功率,都是亟待研究解决的问题。本期动态从大学生创业的政策制定、平台建设、地方实践和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环境与政策分析等几个角度选取了当前国内相关研究的最新成果以飨读者。

研究专题

目前大学生创业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政府积极出台相关鼓励、支持大学生创业的政策,但是大学生创业政策在实施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存在些许问题。本文主要是从创业教育活动、创业政策涉及面和效用、创业资金以及创业商务支持力度等角度对2010年-2014年大学生创业政策进行回顾、评价并在此基础上对大学生创业政策进行展望,争取形成一条在政府主导下,以创业政策为前提,以创业教育为主要手段,以商务支持为重心的更宽更广的大学生创业之路。

我国近五年大学生创业政策的回顾评价与展望 (2010-2014)

一、对我国2010年-2014年大学生创业政策的回顾

2010年-2014年大学生创业政策按颁布主体、发布时间和其涉及的内容范围概括划分为以下几个时段。

(一) 2010-2011年: 创业优惠政策具体化

针对当前就业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为了推动以创业带动就业。2010年经国务院通过了《关于支持和促进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通知》规定毕业生从毕业年度起三年内自主创业的税收可以减免。

为引导大学生多渠道多形式就业,多方位创业。2011年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意见》规定,对于自主创业的毕业生,可以在手续办理、税收贷款、创业服务等方面获得扶持。大学生创业可以放宽一定的行业限制。

(二) 2012-2013年: 全面深化改革使大学生创业途径变广、使大学生创业机会变多

2012年11月8日至14日在北京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同样鼓励多渠道多形式就业,促进创业带动就业,胡锦涛在大会上作了题为《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的报告。报告指出,全党都要鼓励青年成长,支持青年创业。

2013年11月9日至11月12日,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在北京召开。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决定》提出放开“单独家庭”,生育二胎,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决定》鼓励社会办医,优先支持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允许医师多点执业,允许民办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范围。《决定》提出完善社会保障制度,适时适当降低社会保险费率。

根据《决定》的相关政策,大学生可以抓住机遇,积极创业,做母婴用品生

意、诊所、医疗、药物等方面的生意、养老服务业方面的生意。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大学生创业政策逐渐放宽，大学生创业途径变广，机会变多，大学生可以多角度、多方位思考创业方向。

（三）2014年：更多省份参与，共同营造良好创业环境

2014年8月20日，河南省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大大学生创业扶持力度的通知》，对大学生自主创业的，政府给予2万元至15万元不等的资金扶持。2014年10月1日南京市实施《南京市紫金科技人才创业特别社区条例》。条例规定三年内政府为大学生自主创业且创业项目进入特别社区孵化器或加速器的免费提供不超过三十平方米的创业场地；创业大学生自工商注册登记起三年内免除行政事业性收费。

2014年10月15日，湖北省下发《关于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的通知》，明确到2017年扶持更多的大学生创业，为创业大学生提供一次性补贴以及2万-20万元的资金扶持并为创业大学生减免场租和水电费。

2014年11月19日，重庆市公布了《重庆市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2014—2017年实施方案》，力争实现引领2.3万名大学生创业。高校开设“创业基础”课首次被写入《方案》。

我国从北到南、从东到西南各地区、各省市都积极出台相关政策，从大学生出发，为大学生创业制造便利，为大学生营造了一个良好的创业环境。

二、对我国2010年-2014年大学生创业政策的评价

（一）创业政策促进了创业教育活动的开展，但是创业教育活动缺乏系统性

2014年11月19日，重庆市公布了《重庆市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2014—2017年实施方案》，高校开设“创业基础”课首次被写入《方案》。这说明在对创业教育的重视程度上中西部地区已经有了明显提升。我国目前在国内若干高校都进行了创业教育的试点，创业教育逐渐被推广到各大高校的学习生活中，这是值得肯定的。

创业教育活动落后主要表现在缺乏系统性、创新性和针对性。许多高校都是在大学生即将毕业的期间才开设创业教育课程，时间短促，使得很多大学生在毕业以后依然对创业一无所知，缺乏基本的知识储备和心理素质。国内各高校在创业教育方面开设的课程大同小异，较少院系能将其与学生的专业学习紧密联系起来进行创新，使得学生在校期间机械地学习操作层面和技能层面的东西而不能将其与自身学科专业相结合。

（二）创业政策涉及面与效用的不对称性

回顾过去五年的大学生创业政策我们可以看出国家的相关文件大力倡导要提高创业精神，增强创新能力。政府在不同时期出台不同的创业政策，与时俱进地大力支持和鼓励大学生创业，为社会提供更多的工作岗位，以创业带动就业。政策的涉及面广，但是却存在以下问题：

1. 政策针对性小

创业政策不等同于就业政策，当前的创业政策偏向于农民工、下岗工人。这样一来，支持大学生创业的创业政策就成了政府扶持弱势群体、解决再就业问题的政策。这自然就减少了创业政策对大学生的针对性。

就目前来看，大部分大学生创业政策规定只适用于毕业生甚至是登记失业的毕业生，没有惠及到广大的在校大学生。许多在校大学生也有创业的想法，但由于他们没有稳定的创业资金来源、没有相关政策保障，就只能将自己的创业计划暂时搁置了。另外，在相关创业教育培训政策中也同样存在这样的问题，大多数课程都是只面向即将毕业的同学且是在大学生们临近毕业时才开设的，低年级学生没有机会接触到该类课程。

2. 政策执行力度不够

许多优惠政策设置了限制条件，比如创业经营范围、优惠对象等，一些帮扶政策或与大学生创业实际不符，限制条件太紧，起不到太大效用。2012年12月19日据金羊网-羊城晚报报道，大学毕业已三年正在创业的黄斌因为户籍限制，在申请小额贷款时屡吃“闭门羹”。2012年1月，佛山市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扶持政策的通知》，《通知》规定，对毕业1年内创业成功的高校毕业生，给予一次性创业资助，标准为5000元。然而，这项补助很少人申请。就是因为其中“创业成功”的标准太高，“创业成功”是指在创业一年内既要办理工商登记、正常经营6个月以上并且该项目还带动了其他劳动者就业。

各地区、各部门的政策不配套，政策在执行过程中落实不当、落实不到位的问题仍然存在。总而言之，政策的限制条件太紧且执行力度不够，可操作性低，缺乏配套的监督管制措施。

（三）资金政策日趋合理，但商务支持力度不够

资金是大学生创业的首要难题，国家为帮助大学生应对这样的难题逐渐完善创业优惠政策。创业资金政策主要分为：创业税收政策、创业信贷政策、创业补贴。从2010年起，国务院就出台了应届毕业生创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和小额担保贷款政策。

对于大学生创业来说，资金是一大难题，知识和经验的欠缺也是另一个不可忽视的问题。目前对大学生创业的商务支持力度较小，主要表现为缺少实践场地和指导队伍。应届毕业生缺乏经验和知识，需要政府提供项目风险评估和专业指导。而今之所以大学生创业人数较少，创业成功率较低，就是因为大学生创业的积极性还没有被调动，而其中最主要的因素就是大学生缺乏专业的管理和引导。

三、对我国2010年-2014年大学生创业政策的展望

结合过去的经验，现今的大学生创业政策应该立足于“让更多人了解创业，让更多人支持创业”。要走向一条在政府的主导下，以创业政策为前提，以创业教育为主要手段，以商务支持为重心的更宽更广的大学生创业之路。

（一）以创业政策为前提

政府应着手完善创业政策，为大学生创业提供一个良好完善的政策环境。不仅要完善相关教育政策、教育制度，还需要增强相关创业政策的针对性和执行力度。另外还可以针对创业者适当提高贷款额度，允许各企业、基金组织参与到大学生创业中并鼓励他们以灵活的方式支持大学生创业，同时加强监管，以保证相关资金确实发挥了作用，落实到了实处。还需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不论是户籍、住房还是医疗卫生方面都要形成配套的体系，以保证创业者在创业的同时能够获得相应的保障。

（二）以创业教育为主要手段

创业教育是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培养学生企业家精神，使他们增强创业意识、创业精神以及创业能力的重要手段。

各大高校要承担起改善现有创业教育现状的责任，各大高校应该立足长远，搞好相关创业教育课程、师资力量、教学方法的开发与利用。还可以鼓励学生开展创新创业科研训练项目，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科研能力，为以后的创业打下夯实的基础。

各大高校要制定更将全面的新的教育战略，不仅要针对马上毕业的同学更要针对在校的其他学生尤其是低年级学生，使他们从低年级就开始形成创新意识、了解创业知识。政府要完善相关教育法律法规、完善各项教育制度和培训制度。

与此同时，坚持素质教育，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将创业教育纳入到国家长期的教育发展规划中，一步一个脚印，形成一个全面的多维立体创业教育体系。只有这样，我们才能达到“让更多人了解创业”的目的。

（三）以商务支持为重心

各地政府要强化大学生创业指导，建立大学生创业顾问专家团队，设立专门针对大学生创业的咨询培训中心，免费为大学生提供专业指导，为大学生创业提供“一条龙”创业服务。多向大学生创业者推荐投入成本低、经营风险小的小企业经营项目，引导大学生创业者在技术密集型产业合理布局，鼓励大学生进行高端创业。

大学生的社会关系较为单一，尤其对于初创业的大学生来说，更加迫切需要我们的政策从各个方面予以保障。政府要做到“让更多人了解创业，让更多人支持创业”，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一条在政府主导下，以创业政策为前提，以创业教育为主要手段，以商务支持为重心的更宽更广的大学生创业之路。

（李明，《理论观察》2015年第1期）

为了促进大学生的创业,近年来关于鼓励大学生创业的政策在我国相继出台,也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然而我国的大学生自主创业政策也仍然存在着一些问题,需要政府部门制定一套系统的、完善的、切实可行的大学生创业政策体系,从而形成推动大学生创业的重要保障。

对我国大学生创业政策的思考

张翠英

大学生的就业问题日益突出,而鼓励大学生进行创业,无疑是解决当前我国大学生就业难问题的有效途径之一,同时还可以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因此近年来大学生的创业受到了越来越多的关注。为了鼓励与支持大学生创业,我国也出台了不少关于大学生创业的政策,但是大学生进行自主创业及成功的比例均很低。在麦可思研究院调查编著的《2014中国大学生就业报告》中指出:“2013届大学毕业生自主创业比例为2.3%,2012届为2.0%,2011届为1.36%。”虽然近三年我国大学生毕业生自主创业的比例有所提升,但跟发达国家20-30%的比例相比,仍然还存在着很大的差距。因此,有必要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大学生创业政策,以便为我国大学生自主创业提供更多的支持与保障。

1 创业政策的内涵

创业政策是以刺激创业为本质,以支持创业过程为核心,以减少初创企业的不确定性为目标,通过改善文化、制度等环境因素,运用政策工具来培育创业家和中小企业,促进创业活动的政策。大学生创业政策是针对于大学生这一群体,鼓励大学生进行自主创业,提升大学生的创业能力,提高新企业的存活率,从而为大学生营造出一个更好的创业环境。

随着大学生就业问题的日益突出,我国也越来越重视大学生的创业,与此同时,关于大学生创业的政策也相继出台,同时各地政府也根据实际情况,出台了一些大学生创业的相关政策。目前,我国的大学生创业政策主要包括税收优惠政策、创业教育政策、创业服务政策、创业融资政策四个方面。

2 我国大学生创业政策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国家与各级地方政府相继出台的自主创业政策对促进大学生创业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确实极大地推动了大学生的自主创业。但是,我国大学生自主创业政策也仍然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2.1 创业政策缺乏系统性

目前,我国还没有专门的大学生创业法律法规,现有的一些大学生创业相关政策多为一些决定、通知、意见,缺乏一定的权威性,而且还分散在各个不同的

文件中,且文件的制定部门也不同,既没有形成一套完整的体系,也缺乏各个部门之间的相互协调与配合。另外,大学生创业政策的涉及面也较窄,更是缺少针对大学生自主创业过程中一些实际问题的服务政策。

2.2 创业政策实施不到位

创业政策的执行力度不够,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不到位,如有些创业政策在执行过程中因执程序不完善、责任界定不清晰,导致具体实施难度较大;而有些优惠政策,审核条件比较苛刻、审批程序也比较繁杂,就使得很多大学生无法享受到相应的优惠。

2.3 创业资金优惠力度不大

在大学生创业政策中,关于资金方面的优惠政策力度不大,大部分的优惠政策是属于税费、手续费、证件费等,这些费用本身就不高,不能为大学生创业的资金需求解决实际的问题。

2.4 创业政策宣传力度不够

创业政策制定以后只有制定部门了解,社会知晓率低,很多大学生远离社会,不知道该去哪里咨询相关创业政策,他们获取的信息更多是来自于网络、书籍,因为缺乏对专门受众群体的宣传,很多大学生根本就不了解国家以及本地区的创业政策。

3 完善大学生创业政策体系

根据大学生创业的过程,为了促进大学生的创业,提高他们的创业能力,提升创业成功率,就需要政府制定一套系统的、切实可行的、完善的大学生创业政策体系。在创业前期开展创业教育,激发大学生的创业意识,在创业准备期进行创业资助、创业培训,在创业之后给予创业服务,从而形成推动大学生创业的重要保障。

3.1 创业教育政策——在创业前期突出“引导”

即进一步加强创业教育政策的制定,使各高校行动起来,让大学生在校期间就开始接受创业教育,多进行创业的“引导”。一方面,加强校园内的创业教育体系建设,从创业宣传,到创业课程,再到校园创业比赛、创业实践活动等多种形式培养大学生的创业意识,普及创业的相关知识,提升他们的创业能力。另一方面,为在校大学生提供创业咨询、创业测评、创业模拟、创业实战指导等服务,充分提升大学生的创业实践能力。

另外,还要从政策上支持在校大学生的创业活动,在校生进行创业时,学校也要在资金、场地、指导等方面给予支持;允许在校学生休学进行创业等等。

3.2 创业支持政策——在创业准备期突出“支持”

(1) 资金支持政策

资金是维持创业正常运行的必要保障,也是创业的基本要素。有一些大学生就因为资金问题而无法实现创业,甚至因为资金的不足导致创业失败。笔者对339名高职院校不同专业的学生进行“影响创业的因素”的多项选择调查显示,其中327认为最影响创业的因素是资金,占96%,他们认为影响创业的主要因素依次是:资金(327人)、经验(301人)、人际关系(267人)、知识(258人)、好的创业项目(254人)、管理(241人)、营销(196人)、合作伙伴(194人)、沟通(185人)、技术(181人)、理财(179人)、政策(156人)。由此可见资金在创业过程中的重要性。因此,就需要政府部门在大学生创业的启动资金上给予更多的支持。目前,很多地方政府都出台了大学生自主创业的启动资金资助文件,如杭州市规定符合条件在杭自主创业的大学生,可申请最高额度为2万元的商业贷款贴息或者2万至20万元不等的项目无偿资助;长沙市在2009年公布的《关于鼓励和扶持大学生自主创业的政策意见》中规定“大学生自主创业,可到户口所在地社区劳动保障管理服务中心申请最高5万元的小额担保贷款”。但是这些政策还远不能满足大学生创业的需求,政府部门要制定出更为详细的大学生自主创业资金支持政策,帮助更多的大学生走好创业的第一步。

(2) 创业培训政策

创业成败与否更取决于一个人全方位的素质和能力,而大学生在高校经过创业教育后,掌握的多是创业理论知识。因此,就需要各级政府设立专门的部门,来为大学生提供创业能力和创业实践方面的培训。

(3) 创业咨询政策

大学生因为缺少经验,要创业也不知道从何做起,因此也需要有专门的部门为大学生创业提供各类扶持资金申请、工商登记、投资融资、税收登记、政策法规咨询等的“一站式”服务与帮助,让大学生想创业时就能进行咨询,知道如何进行操作。

(4) 注册登记政策

大学生为特殊的创业群体,应该为大学生的创业简化手续和程序,缩短办事流程,并且减免相关费用。如进行工商登记注册的,免收登记类、证照类收费;凡注册登记非禁止、非限制类发展项目且无重大要件缺失的,能够即到即办。

3.3 创业扶持政策——在创业之后突出“服务”

在创业过程中遇到困难是经常发生的事,只有顺利解决了各个难题,大学生的创业才能走得更远。在大学生创业过程中,就需要有专门的部门能够为大学生提供优质的服务、创造良好环境,以提高创业的成功率。主要是需要资金政策上的支持,如税收的优惠政策支持。其次是咨询服务,如财务、经营计划、市场营销等,在大学生遇到问题通过咨询后,能即时解决问题,帮助大学生在创业的

过程中少走弯路，以提升大学生的创业成功率。

4 完善大学生创业政策的几点建议

4.1 政府部门加强创业政策的制定

需要国家颁布一项专门的法规，对大学生创业过程中必要的保障进行集中的明确规定，然后各级地方政府再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与完善。在系统性的创业政策中，也要简化程序执行的流程，使制定的政策真正能为大学生服务。同时还要对政策的执行部门进行监督与考核，以保证创业政策能够落实到位，真正对我国的大学生自主创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4.2 增加对大学生创业资金的支持

资金是创业活动所必需的资源，而创业的预期收益具有高度的不确定性，对于创业的大学生来说要获得外部投资是非常困难的，因此就需要政府能够增加对大学生创业的资金支持。一方面，重点关注和解决大学生在创业过程中的资金问题，提高资助额度，增加融资渠道，积极地为大学生创业提供资金支持；另一方面，投入资金建设创业园、创业基地等，为大学生解决经营场地的问题。

4.3 加强对大学生创业的服务

通过多种渠道为大学生的创业提供优质服务，如由政府部门出资建立专业的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站，网站专门进行大学生创业的政策与信息公布、资助申请、政策咨询等相关服务，并通过大学生创业服务平台，为大学生提供创业培训服务等。

4.4 营造良好的创业氛围

政府部门与社会各界要大力宣传大学生创业的优惠政策、服务渠道、成功创业典型等，以营造良好的创业氛围。(1) 积极运用网络渠道。当代大学生是九零后一代，他们也是网络的一代，在对各项创业政策的宣传中尤其需要加强在网络中的宣传，更有利大学生了解、使用各项创业政策。(2) 发挥新闻媒体的作用。新闻媒体可以有选择的对大学生创业的成功案例进行宣传，传播创业“正能量”，增强大学生创业者的信心。(3) 各高校发挥主阵地的作用。在各高校的积极参与下，充分调动大学生的创业热情，激发大学生的创业梦想。

(本文来源：《轻工科技》2015年第1期)

大学生创业面临着支持力量薄弱、专业素质能力薄弱、知识储备不足、创业意识模糊、社会压力大等问题。大学生创业平台的构建为大学生创业提供全面服务,开展专业素质培训、建设相关活动、建立与企业及其他社会组织的长期合作关系、形成基金有序的维护和管理并制定相关运行制度,使大学生创业得到不断的延续与发展。

大学生创业平台构建研究

于恺欣, 苏东昇, 吴志刚

一、大学生创业背景

如今,大学生创业已成为大学生就业的另一个代名词,它是大学生就业的另一种模式。所谓大学生创业是指大学生中的创业者发现机会、整合资源,最终实现自己创业目的的一系列的创业活动。青年一代,尤其是当代大学生,更加需要活力、创新、冲动与欲望。不安于现状,那么中华民族有持续发展的不竭动力。大学生创业有效地缓解了社会的就业压力,促使大学生谋求生存实现自我价值,培养创新精神,对于我国经济转型升级、建设创新型国家具有重大意义。

二、大学生创业问题

(一)支持力量薄弱

就业形势日益严峻,大学生创业的支持力量是大学生成功创业的关键所在。支持力量主要体现在资金资源以及政府支持政策方面。就目前的实际状况来说,各级部门对创业项目的支持还不够充分,使一些比较好的项目因为缺乏资源而不能实施,创业项目流失的同时也削弱了大学生创业热情。虽然相关的创业基金在不少地方已经初具规模,但是真正获得创业基金的项目凤毛菱角,相对于大学生旺盛的创业需求杯水车薪,尤其是许多涉及贫困学生参与的项目更是如此。国家目前已经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大学生自主创业的优惠政策,但现实中有些政策还很难操作。

(二)专业素质能力薄弱,知识储备不足

我国教育几十年来形成了一种念死书的习惯,其结果是尽管培养了许多非常努力、训练很好、知识非常扎实的学生,然而这些学生的知识是片面的。良好的专业素质培训从而获得丰富的知识储备是十分必要的。基于此,需要建立具有一定专业知识的专家顾问团,进行对大学生的监督与指导,定期对大学生进行专业素质的培训来解决遇到的问题。

(三) 创业意识模糊

“铁饭碗”、稳定工作仍是大学生就业时的第一选择。这种观念导致很多毕业生在就业时不愿意承担创业风险而选择就业。创业意识的模糊令许多大学生丧失了良好的就业机会。自身心理品质的不足, 害怕创业风险以及竞争的压力成为创业意识模糊的外部客观因素。因此, 培养大学生的创业意识至关重要。

(四) 社会压力大

在大学生创业形式中最为主体的是小企业、个体户、微型企业等形式, 由于其微利薄本, 抗风险能力低, 承受有关部门收费罚款的能力弱, 主要靠劳动赚钱, 对税费比较敏感的特点, 使大学生创业者在市场大环境的竞争下更容易被淘汰出局。因此, 需要建立起一个有效大学生创业群体在创业的过程中能够获得相应信息, 解决大学生创业的实质性问题。

三、大学生创业平台的构建

(一) 建立专家顾问团, 进行专业素质培训

专家顾问团是创业平台强有力的支撑。它由校内专家和校外专家构成, 校内专家主要是由有社会实践经验的优秀教师担任; 校外专家是企业家和其他社会组织的优秀人才担任。在创业平台运营初期, 项目获取和资金投入方面可借助顾问团成员的社会资源; 在项目运营中期, 专家顾问团对项目进行指导监督与指导。

运营中期的监督与指导具体是对大学生进行专业素质的培训。创业平台的建设离不开对大学生素质的严格考量。灵活运用专业知识才能真正实现创业目标。同时, 创业者不仅要掌握专业方面的知识, 而且还应掌握与之相关的非专业知识。因此, 将深厚的专业知识与广博非专业知识相结合才能有效地统筹全局, 将自己的创业目标得以实现。此外, 创业能力也是大学生创业素质的一个重要方面。创业能力是一种多方面的综合能力, 与创业的成败直接相关。

大学生创业应着重培养和提高以下三个方面的创业能力。一是提高开拓创新能力。一个优秀的创业者必须勇于开拓、敢于创新; 二是提高组织管理能力。组织管理能力能够有效地避免市场上出现的各种风险。它贯穿于每一个环节, 是组织生存发展的基本条件; 三是提高人际协调能力。因为包括创业在内的任何活动都离不开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因此, 大学生在校期间有意识地培养开拓创新能力, 提高组织管理能力, 提高人际交往能力是创业成功的重要前提所在。专家顾问团基于此情况开展具体的案例教学。通过真实案例的讲解与分析, 启发学员思考, 提高学员的创新能力和创业能力。互动教学: 以提问式、点评式的形势进行有效

的沟通；创业实践教学：学生身临其境，进行针对性的模拟训练。

以专家顾问团作为强大支撑体系进行专业素质培训，形成能适应某一类或岗位需要的完善的素质结构。以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和课外科学技术等活动为锻炼机会，提高创业竞争能力，挖掘实践活动功能，令其拥有企业优秀人员的完备素质，进而将其引荐到企业中，成为实习人员，从而开始业务的拓展活动并在企业中得到良好的锻炼机会。

（二）创业平台建设相关活动

平台全部由在校学生组成，可以更好地了解学生需求，能做出准确判断，促进平台发展。

1. 平台建设初期。在校园内，动员本校同学积极参加团队组织的活动，扩大平台广泛度与影响力。借此机会大力宣传企业品牌，配合企业完成宣传活动，为本校同学提供一个介绍与了解平台的就会，与此同时令自愿创业的大学生加入平台。

2. 平台建设后期。团队派出一批成员，深入到企业社会实践中去，在实践过程中寻找创业项目，了解企业运营程序，把握创业机会，加强实践能力，为创业打下坚实基础。

（三）建立与企业及其他社会组织的长期合作关系

创业平台通过将创业人才输送到企业中，再通过企业项目的实施所得到的创业基金维持平台运作来达到与企业长期的合作关系。长期的合作离不开有专业的项目营销决策。丰富的合作关系可以促进创业平台长期稳定的持续发展。

要做到正确认识目标市场，针对不同的企业选定不同的专业人才。正确对待客户的需要即利用专业知识将企业与项目紧密的联系在一起，树立客户导向思想，从客户观点出发来确定客户的需要，要做得比竞争者更为出色。通过与企业的长期合作从而搭建投资方与创业项目之间的平台，在项目库和资金库之间建立对接，解决部分大学生创业缺乏启动资金的难题，也使企业的空闲资金投在有用之处，另外引进企业现有的项目到校内，提供给有志于创业的学生供其创业。

（四）形成基金有序的维护和管理

创业基金的来源由企业根据创业项目进行投资，成立后的维持来源于两方面：一是创业项目收益；二是企业业务外包的业务收益。在企业不同时期创业收益的分配如下：

1. 创业初期。创业基金由企业根据创业项目进行投资和项目收益构成，来维

系创业平台的日常运营开支。创业初期收益较少。大部分收益来源于企业投资，为平台筹集基础资金，来维护平台和扩大创业基金的再运营。

2. 创业中期。创业运行期创业基金来源于企业对学生项目的投资与大学生承接企业项目所获资金的收益提成，形成大学生创业基金库，由财务部，根据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资金正常运转。中期获得较多收益并作为项目推进收益和项目投资收益，用于大学生创业平台的日常运营。

3. 创业后期。经过长期运营后，资金维持来源于两方面：一方面创业项目收益按一定比例提成；另一方面企业业务外包的业务收益按一定比例提成，即回馈给企业、注入到大学生创业基金中，维持创业基金的继续运营、用于大学生创业平台的日常运营开支需要、承接项目和创业项目的大学生工资或项目提成。

大学生创业平台为有效解决企业招募人才、推进项目和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困难的结构性矛盾而构建的公益平台，有效协同大学生、企业、高校等各方，在做成公益事业的同时，实现企业利益最大化。

(五) 制定相关运行制度

完善的运营体系离不开有序的管理制度。管理制度的建立使平台成员共享共担、认同团队文化及企业品牌，感受团队秘密。将优秀人才的智慧转化成为平台成员遵守的具体经营管理行为。形成一个统一的，系统的行为体系。有利于成员更好地了解创业平台，能够规范平台的工作流程，让成员能够在其中找对自己的位置，有法可依，使工作更顺畅。此外，建立适当的奖惩制度，以激励平台成员不断创新，积极融入到项目运行工作中，从而为平台以及企业取得更大的收益。

四、结语

在实践当中，把知识的学习和社会实践有机结合起来，创业也是非常好的选择之路。作为学校，为他们搭建一个平台，提供一些好的条件，使他们能够在现有的基础上，树立一种信念，能够有这样一种坚守，能够在今后的社会舞台上证明自己，是非常有现实意义的。从创业意识的培养、创业技能的训练到创业资金的供给、创业项目的提供、创业孵化的落实等环节已经形成一个完整的支撑体系。通过大学生创业平台的构建，将优秀的大学生与企业紧密联系在一起。不仅如此，针对于企业而言，也有利于促进中小企业的快速发展。

(本文来源:《商业经济》, 2015年第1期)

创业活动离不开环境体系的支持,良好的创业环境,是大学生创业企业生存和成长的重要基础。笔者以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环境为研究对象、以五纬度模型为基础,建立评价创业环境的指标因素体系,通过调查获得创业者对创业环境因素指标的重要性、满意度评价,采用SPSS17.0软件对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环境进行分析,并提出优化大学生创业环境的政策建议。

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环境的评估与优化(节选)

王景, 杨荧彬

当今社会的创业活动已呈现出年轻化的特点,随着就业压力的日益加大,越来越多的大学生走上创业之路,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创业活动离不开环境体系的支持,良好的创业环境是大学生创业企业生存和成长的重要基础。

浙江省是全国大学生创业活动最活跃的区域,政府把激励创业、发展创新作为经济的发展战略和重要的政策取向。那么,当前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环境的优异程度究竟如何,本文结合浙江省社会经济形势和区域特点,建立评估指标,并通过调查问卷,对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环境进行评估。

评估指标构建: 评估指标设计依据

对大学生创业环境的理论分析,并结合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的实际情况,本文从研究的适应性与数据的可得性角度,选取五纬度模型,来确立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环境的评估指标(见表1)。

此体系共有33个指标,涵盖大学生创业环境的5个维

表1:浙江省大学生创业环境评估指标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A. 金融支持	1	A1 风险投资的可得性
	2	A2 融资渠道多样性
	3	A3 低息贷款的可得性
	4	A4 创业信贷的可得性
	5	A5 金融机构发达程度
	6	A6 创业基金的可得性
B. 非金融支持	7	B7 咨询和中介机构状况
	8	B8 创业信息网络支持程度
	9	B9 税收优惠力度与享受范围
	10	B10 大学科技园设立情况
	11	B11 高校和科研院所的实力
	12	B12 大学支持学生创业的政策
	13	B13 家人支持程度
C. 政府政策与程序	14	C14 优惠的创业政策
	15	C15 行业进入壁垒
	16	C16 登记审批的程序要求
	17	C17 政府行政办公效率
	18	C18 规范创业行为的制度完整性
	19	C19 注册资本的要求
	20	C20 政府对创业的态度
	21	C21 对知识产权的保护
D. 创业和商业技能	22	D22 商业和管理技能培训
	23	D23 大学专业知识教育
	24	D24 创业教育课程学习
	25	D25 大学创业实践活动
	26	D26 职业技术培训
E. 社会经济条件	27	E27 地理位置
	28	E28 现代交通设施
	29	E29 经济水平
	30	E30 公众对创业的态度
	31	E31 成功的创业榜样
	32	E32 对典型创业行为的赞誉
	33	E33 对创业失败的宽容程度

度，让调查对象判断各环境要素对大学生创业的重要程度和满意程度，并采用 Likert 五级量表，记录调查对象从“很重要”到“很不重要”的评价态，从 5~1 分进行记分。

数据取样分析：重要性与满意度的检验

1. 调查对象取样

笔者的调查对象，选取浙江省范围内高校在读或者毕业后创业的学生。调查组从 2008~2013 年连续五年对浙江大学生创业企业进行跟踪调查，采用问卷调查和个案访谈相结合的方法，选取企业存活 3 年以上的 222 个大学生创业者和其企业为调查样本。调查对象的基本情况如表 2 所示：

表 2: 调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的描述性分析

		人数	构成比
性别	男	126	56.76%
	女	96	43.24%
家庭所在地	城镇	103	46.40%
	农村	119	53.60%
年龄	25 岁及以下	32	14.41%
	25-30 岁	126	56.76%
	30 岁以上	64	28.83%
学历	大专	132	59.46%
	本科	85	38.29%
	硕士	5	2.25%
	博士	0	0
所学专业	理工	46	20.72%
	经管	113	50.90%
	人文	63	28.38%

2. 重要性与满意度的数据分析

本研究利用 SPSS17.0 软件、KMO 样本测度法和巴特利特球体检验法，对调查问卷的原始数据进行检验，得出 Bartlett's 的 X^2 值为 2772.072，水平较显著， $KMO=0.907>0.9$ ，巴特利特球体检验的卡方统计值的显著性概率是 $0.000<0.01$ 。认为所取样本已足够，且数据具有高度相关性，可以进行主成分分析。从原始变量之间的相关系数矩阵观察，许多变量之间直接的相关性比较强，的确存在信息上的重叠。（更多数据分析过程略，详见原文）

以上结果表明，浙江省大学生创业者对大学生创业环境重要性的认可度在整体上处于“一般”水平。其中，大学支持学生创业的政策、地理、交通设施及经济水平排在最前位，表明了大学生创业受学校和地方影响非常大，这与当前大学

生创业主要由政府和高校加以推动实施，并受当地经济活跃程度影响的现实情况相吻合。排在第二位的A3低息贷款的可得性、A5金融机构发达程度和A6创业基金的可得性，也表明了以商业银行为代表的金融机构、政府和学校的创业基金，对大学生创业的信贷支持在创业过程中显得越来越重要，显现了大学生在创业资金上的渴求。

而B10大学科技园设立情况、B11高校和科研所的实力排在最后。这一方面说明当前很多高校的科技园并没有对大学生创业起到真正的促进作用，高校的产学研与大学生创业的结合度不高，同时也折射出了浙江省的大学生初创企业科技含量普遍较低。排在后面的还有B8创业信息网络支持程度、B9税收优惠力度、和C19注册资本的要求。说明大学生创业者通过信息网络获取创业信息还比较困难，税收的优惠力度还有待加大。此外，创业和商业技能维度的5个指标D22、D23、D24、D25、D26均排在较后。说明当前高校的专业设置和创业教育没有很好地与大学生创业现实情况相结合，缺乏富有针对性的大学生创业培养方案和培训计划。

浙江省大学生对大学生创业环境的满意度在整体上处于“一般”水平。其中，家人的支持B13和整个社会经济条件维度的指标(E27—E33)排在最前位，表明了大学生创业者对家庭和社会对创业支持的满意度非常高，这表明了浙江整体有较强的创业意识和创业氛围。而排在最后的金融机构的发达程度A5和创业基金的可得性A6，也反映以商业银行为代表的金融机构对大学生创业信贷缺乏积极性，设置的门槛较高，而学校和政府的创业基金获取较为繁琐，致使大学生在创业中很难得到有效的信贷支持。此外，C16、C18、C19排在较后，也表现了创业者希望政府政策和程序能进一步的优化。

3. 综合评价

最后，对重要性和满意度进行整理归类作对比。地理位置、交通运输和经济发展水平的重要度与满意度较为一致，但是重要度排名第一的大学支持学生创业的政策满意度在倒数第二，重要性排名第二的金融机构发达程度和创业基金的可得性的满意度排名均在最后，表达了创业者希望得到学校的政策支持和金融机构的资金信贷支持。

优化建议

从分析结果看，浙江省创业环境现状与创业者认为理想的创业环境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建议从“宏观政策体系、金融支持体系、能力培养体系、综合服务体系、人文关怀体系”等方面入手，社会、政府、高校、家庭四者协力，共同为

大学生创业者营造一个优良的创业环境。

1. 宏观政策体系

政府宏观政策的基本目标应定位在“充分调动各方积极因素，激发起全社会的创造活力，让有利于创业的思想活跃起来，使劳动者的创业激情迸发出来，把各领域的创业潜能挖掘出来，努力消除一切影响创业的体制机制障碍”（杭州网：浙江省国家级创业型城市创建工作回眸，2011-01-14）。

（1）提高政府创业服务效能。要制定有利于大学生创业和中小企业发展的长远规划，建立覆盖所有创业企业的基础政策体系，包括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环境、信用系统、知识产权保护、成果转化等方面，为大学生创业企业营造更为宽松的政策环境和发展空间。政府在制定出台各类对大学生创业的扶持政策时，要考虑到大学生创业的特殊性，从政策导向角度引导大学生制定合理的创业目标，激励大学生创业者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念。减少优惠政策的限制条件，扩大政策的惠及面，使普遍的大学生创业者从中受益。

（2）完善激励创业的政策体系。政府要切实保证财政对大学生创业的支持，制定适当的财政投入政策，加大对科技创新、创业孵化、创业融资、创业培训的投入力度，对创业企业进行适当的补贴和优惠。同时，要强化对各级创业公共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建立和完善绩效考评、财政审计制度，积极运用市场化机制，提高财政专项对大学生创业投入资金的使用效率。对于创业企业来说，能参与政府采购，就是创造了一片全新的市场，既获得了利润，更获得了信心。如果政府采购能够将大学生创业企业纳入范围，可以使他们边干边学，从而降低成本，改善质量，尽快融入市场，加快发展的步伐。

2. 金融支持体系

大学生在创业初期普遍困扰于资金问题，而目前浙江省在这方面的基础还比较薄弱，形式比较单一，更需要重视对金融支持体系的建设，解决大学生创业企业资金难题。

（1）加大对创业基金的投入。为了使更多的大学生创业者享受到创业基金，解决创业初期资金困难的问题，政府可以通过财政渠道筹集更多资金，简化申请和发放程序，通过科学、公开的流程，运行创业基金，为创业者提供资金支持；也可以与社会资金共同成立投资基金，采取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专家管理的原则来经营，对风险大、前景好、处于成长初期的大学生创业企业进行投资。

（2）学校建立创业基金。目前，浙江高校建立校内的创业基金屈指可数。实际上，除了政府建立创业基金之外，高校也应通过自筹资金的方式建立创业基金，

给在校创业的大学生提供帮助。学校可以采取自己出资、企业集资的方式建立循环的基金,由学生申报,学校评审出具备市场前景的项目进行资助。获得资助的学生可在赢利后将基金归还,继续资助其他学生,形成良性循环。此外,高校还可以推动产学研一体化的创业资金资助体系,将创业项目的启动资金与科研项目资助资金捆绑在一起,科研项目作为创业项目的前期技术积累,创业过程作为科研项目的市场化成果,实现两者相辅相成,互利共赢。

(3)降低银行贷款门槛。浙江省的金融体系比较发达,中小商业股份制银行数量较多,机制也比较灵活,有不少优惠的贷款产品和措施。但是专门针对大学生创业者资金需求“小、急、频”这类特点的专项贷款服务还比较少。政府可以进一步放宽金融管制,加大对中小银行的扶持力度。同时建立风险补偿机制,对其发放小额贷款的风险损失给予一定的补偿,解决中小银行的后顾之忧。银行要针对大学生创业的特点设计贷款产品,减低贷款门槛,也可以通过担保机构提供灵活的担保方式,或者以互保联保的方式提供贷款担保,为创业企业提供资金支持。

(4)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金融危机以来,中小企业融资尤其是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愈发突出,单靠银行贷款无法满足企业资金需求,必须建立多层次的直接融资渠道,其中比较可行的是知识产权质押。知识产权质押,是指企业将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为质押标的物出质,经估价后向融资机构质押取得资金,并按期还本付息的一种融资行为。这种方式有别于传统的实物抵押方式,比较适合以技术或发明创意为创业项目的大学生创业者。

3. 能力培养体系

创业机会是客观存在的,但对机会的识别和把握是一个主观过程,取决于创业者的判断能力。政府和高校都应当肩负起对创业者能力培养的责任,通过相关的政策和手段,激发大学生的创业意识,提升其识别与把握机会的技能和水平。

(1)优化高校创业教育环境。高校应继续紧密围绕创业活动需求,对参与创业教育的大学生进行层次划分,设计合理的教育方法和培养路径,实现全过程、全方位和全员化创业教育。对原有的创业教育课程进行调整,将创业教育的重点放在提高大学生风险意识、市场能力和感恩责任意识上,增强创业教育的吸引力。

(2)建立科学的创业教育评价体系。随着高校创业教育的兴起和深化,部分地区的教育主管部门开始将创业教育的成效,纳入到高校人才培养质量的考核环节。建议将大学生创业教育开展情况作为高校教学质量评估的重要指标,进一步完善实用性和创新型相结合的人才培养质量考核体系,以及就业和创业双轨并重

的就业考核评价体系，从而建立科学的创业教育评价体系。

4. 综合服务体系

目前大学生创业难，初创企业存活力低，外因之一在于大学生创业的综合服务体系仍未健全，场地支持、智力支持、后备保障支持等，都需要有关各方共同构建一套无缝连接、行之有效的体系。

(1) 强化孵化能力。依托创业园等孵化器的场地优势，建设创业公共服务平台，推动跨地区、跨企业、跨行业的公共创业资源共享共用机制。在创业园内引进社会中介机构，与创业企业形成无缝对接，减少行政干预和外界干扰，提高创业孵化能力和服务效率。

(2) 优化创业人才发展环境。良好的创业人才发展环境，是建设创业型城市的基础，也是创业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建立灵活的创业人才引进机制，消除人才引进中的城乡、地域和身份限制，建立广泛的人才资源信息交流与合作机制，提高创业人才的市场化配置程度。要为创业者提供完善的保障机制，建设创业人才专项用房，完善各项针对创业者的医疗、户籍、教育、社会保障等方面的配套政策，解决创业者的后顾之忧。

5. 人文关怀体系

要从人文的角度，给予大学生创业者更多地关怀，引导、激励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形成全社会关注创业，关怀创业者的良好氛围。

(1) 浓厚社会诚信的信用环境。完善大学生创业环境，必须建立现代诚信关系，形成有利于创业的诚信社会氛围。要加强政府系统内部的诚信制度建设，包括实行政务信息公开和失信约束体系，对公众发挥示范作用。要培育社会化诚信组织，建立对创业者开放的公共信用网络和信息数据库，规范诸如会计师事务所、信用评估公司等机构的公正性质，为大学生创业者提供良好的信用环境。

(2) 弘扬浙商精神。浙商精神是浙江创业人所独有的精神财富，其丰富的精神内涵对大学生创业有着重要的意义。政府的创业政策导向、高校的创业教育宗旨都应该彰显知微见著、奋发图强、开拓进取、诚信为本、知恩图报等浙商精神，倡导大学生创业者充分吸收浙商的成功经验，努力成为新一代浙商的代表。

(本文来源：《经济与管理》2014年5期)

创业扶持政策对大学生创业企业的产生与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然而,目前侧重于缓解大学生就业压力的创业扶持政策并不利于大学生创业企业的生存与发展,且严重破坏了大学生与其他非大学生创业者之间的公平竞争。应当对现行创业扶持政策进行反思,重新确定政策目标,完善创业扶持政策体系,建立创业失败者救助制度,将政策支持功能延伸到创业后期甚至是二次、三次创业阶段,并与其他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法律形成紧密的衔接。

政府创业扶持政策对大学生创业的影响评价及其优化 ——基于浙江省的分析

王惠

2013年被称为“史上最难就业季”,因而鼓励高校毕业生创业成为一个热点话题。事实是,自党的十七大提出的“以创业带动就业”发展战略以来,国家先后出台了以放宽市场准入条件、享受资金扶持政策、实行税费减免优惠、提供培训指导服务等为主要内容的一系列激励、引导和帮扶大学生自主创业政策。大学生创业此起彼伏,创业企业如雨后春笋般涌现。然而,目前侧重于缓解大学生就业压力的创业扶持政策具有明显的应急性,并不利于大学生创业企业的生存与发展,且人为破坏了大学生创业者与非大学生创业者之间的公平竞争,故本文通过研究浙江各地政府创业扶持政策对大学生创业的实施效果,分析其存在的问题以及对我国中小企业产生与发展的影响,进而提出优化政府创业扶持政策资源的理论依据与具体建议。

一、现行大学生创业扶持政策的效果及存在的问题

(一)政策的实施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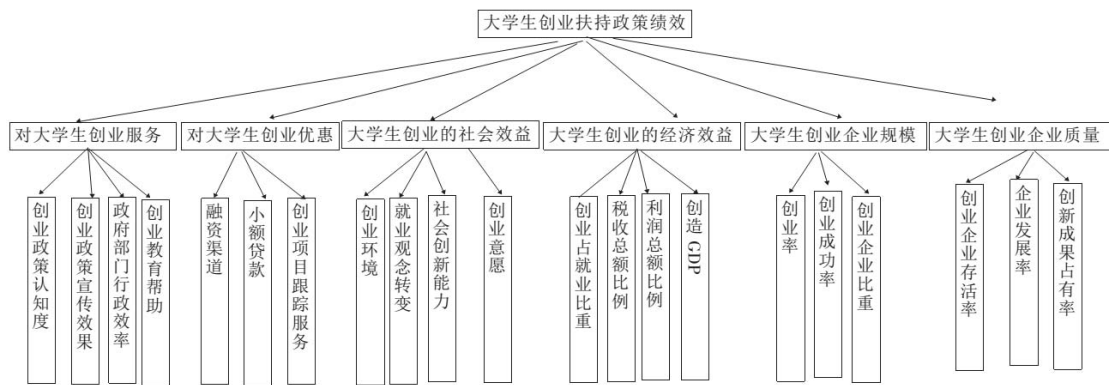
大学生创业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多重意义:一是增加就业岗位、缓解就业压力,避免人才资源浪费;二可提高创业者的实践能力,培养创新精神与创新意识,实现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推动经济的转型升级,增加社会财富;三能拉动民间投资、带动地域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然而,对缺乏创业经验和创业条件的大学生而言,创业之路充满困难、艰辛和风险,需要政府、学校和社会从各方面给予足够的关注与扶持,其中创业扶持政策制定与实施的好坏,直接影响着能否实现大学生创业对经济社会的积极意义,由此决定了创业扶持政策应当是综合性的社会政策,而不仅仅是经济政策。所谓社会政策性质的创业扶持政策,即通过综合运用经济、法律、行政手段,培育创业创新人才,引导和激发创业者的创业行为,促进创业企业的产生与发展,保护创业者及创业企业的合法权利,并最终提升全社会的创业创新能力,推动经济社会和谐、持续发展。但是,分析现阶段我国各级

政府出台的创业扶持政策，多属于经济政策性质，其政策工具和目标相对简单，政策的功能与作用相对有限，政策效果仍停留于“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阶段。

各地大学生创业情况说明，地域文化、人文精神、社会环境等因素对大学生创业事业的发展起到重要作用。从我国大学生创业情况最好的浙江省来看，有41.8%左右的被调查学生身边有亲友在创业，这在一定程度上给予他们创业上的方便，引导他们选择自主创业。而各媒体报道的大学生创业企业生存状况调查数据显示，创业扶持政策更加催生了大学生创业的梦想与激情。例如：杭州市2010年底就已全面完成大学生创业3年行动计划，共创办企业3414家，带动大学生就业1.5万多人，其中年产值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有5家。另一项对1710家大学生创业企业发展现状调查也表明，刚毕业就开始创业的大学生占51%，毕业后工作1年再创业的占12%，工作了2~4年的占32%，工作5年及以上的占5%。又如：2012年2月，中国首个传媒类孵化器——“传媒梦工场”面向浙江省高校发起的90后大学生创业状况的调查反映，被调查者中超过90%的在校大学生想过自主创业，有26.67%的在校大学生已经开始从事包括实体店铺营销、网店、校园代理等各种形式的创业。杭州大学生创业企业存活率高于28.6%，大学生创业企业就业带动率为1:6.8。而近年来浙江全省平均创业率保持在4%左右，远高于1%的全国大学生创业成功率。由此可见，浙江省实施的创业扶持政策起到了催生创业者“温床”的作用，但仍与政策的预期有一定距离。

(二) 政策存在的问题

从理论上说，大学生创业扶持政策的绩效应当从以下方面考察：



许多调查结果反映，尽管目前政府创业扶持政策对大学生创业产生一定的绩效，但从理论上说还有很大差距。主要问题如下：

1. “零首付”政策增加创业失败的风险。各地出台“零首付”政策确实解决了大学生创业者创业初期的资金缺乏困难，刺激了大学生创业激情。如温州市工商局为减轻大学生创业者初期资金不足和市场目标盲目的状态，也出台“零首付”注册登记、住所(经营场所)备案制度；2012年5月到9月间，温州市“零首付”注册公司36家中大部分为大学生创业者登记的。但调查还显示，成立后处于非正

常营业状态的大学生创业企业占 14.02%，大学生创业企业注销量近 6%，生存最短的企业仅维持了不到 5 个月。这也证实资本是创业的先决条件，忽视创业者的素质和条件而降低创业的资金准入门槛实质上会降低创业企业信誉度，使创业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末，加大今后的经营困难，增加失败的风险，不利于创业企业生存和创业活动的良性循环。

2. 政策资源浪费严重。目前，“政策优势”成为大学生创业的最大助力，但由于创业扶持政策常常由各级政府职能部门分别制定，缺乏政策的介绍、梳理和汇编，加上信息沟通不畅，导致创业者普遍不会或不懂利用政策扶持优惠。同时，一些创业政策又抬高扶持政策申请门槛，致使许多创业者很难享受到政策带来的优惠，导致政策作用未充分发挥，政策目的未能实现，政策资源形同虚设。如一项调查显示，65.66%的大学生创业企业是创业团队集资获得的资金，只有 11.53%的大学生创业企业获得了银行贷款，通过政府创业基金、风险创投和导师投资获得创业资金所占的比例仅分别为 2.9%、4.47%和 1.32%，结果是根据政策规定而设置的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创业资助资金、科技创业种子资金资助等因在申请方面有许多设限，导致创业者只能“望梅止渴”，而扶持资金客观上大量闲置，政策资源难以产生实际效益。

3. 政策重置导致政策性歧视。一方面，政府在财政、税收、金融、培训等方面为已经或即将大学毕业的新生代浙商的产生与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与条件，但非大学毕业生的弱小创业者却无权享受这些政策福利。另一方面，对于一些地方政府出台的一系列扶持中小微企业的政策，如对《浙江省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管理操作办法》，绝大多数大学生创业者不甚了解，而政府在扶持大学生创业时也忽视这些政策亦可适用于大学生创业。按理说，无论是大学生创业企业还是非大学生创业企业，只要属于中小微企业，就都应当有权享受国家与地方政府有关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扶持，而分割大学生创业企业与其他中小微企业政策适用的做法，不仅直接导致政策实施效率低下，而且使非大学毕业生创办的小微企业处在不平等竞争环境中，由此造成对非大学生创业企业的政策性歧视，违背了竞争法精神。

4. 政策目的与政策受体的主观需求错位。调查说明，目前各地大学生创业意愿并不强烈，多数人只是在就业压力大的情况下才考虑自主创业，创业成为大学毕业生就业失败后的一条退路，若可在“待遇好的工作”和“自主创业”之间选择，则前者占了 76%。另一项调查显示，53.3%的大学生创业者认为应该在工作之后再创业，33.3%的创业者认为可以毕业后直接创业，只有 13.3%的创业者认为学生时代就应该尝试创业。可见，绝大多数创业者创业目的是出于自身兴趣和自我价值的实现，并非解决就业问题那么简单与功利。但从政府角度看，创业扶持政策主要目的是解决当前的就业压力，显然政策授体的主观目的与政策受体的

主观需求发生较大偏离。换言之,创业扶持政策并不具备直接催生创业者的功能。

5. 缺乏分担创业风险的机制与保障体系。一般说来,创业风险包括物质资本风险、人力资本风险、精神资本风险和法律责任风险。调查显示,70%的受调查者有过创业失败的经历,其中经营管理不善的占了57%;资金周转不灵的占28.6%;投资方向错误的和技术落后的各占了4.8%。而根据杭州市工商局2008—2011年6月底注册登记的大学生创业企业数和接受调查的企业数统计,杭州大学生创业企业的存活率高于28.06%。这意味着,即使在我国大学生创业情况最好的地区,大学生创业企业的死亡率也近70%。换言之,大多数大学生创业者最终都不能成功,甚至还要承担严重的法律责任。尽管人们对大学生创业不以成败论英雄,但事实是那些因响应政策号召激情创业却最终失败的人,往往面临来自内心的自责、家庭的指责、外界的嘲笑,受到经济上、心理上甚至法律上的多重打击,其本人及其家庭可能会因此长久陷入生存与发展的危机之中。但是,目前我国政策与法律并没有关注到这样一批创业失败者,更没有防范创业风险及对失败者以各种救济的制度与措施。过高的创业失败率对提高创业率产生副作用,抵消了创业扶持政策的功效,消减了社会对大学生创业事业的认同度,阻碍了大学生向创业者的转化,也不利于我国企业家人才的产生和储备。

二、对现行创业扶持政策的反思

(一) 合理性问题

创业政策的实质是政府通过激励机制对成本、风险以及竞争壁垒施加影响,从而增加创业机会和促进初创企业成长和发展。创业扶持政策合理与否,直接关系到能否激发创业动机,改善创业环境,提高初创企业的存活率,促进企业发展。

所谓创业扶持政策的合理性,主要是指政府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出发,对创业者创业活动的理性预测、评价、引导、扶持和规范。政策合理性判断标准可概括为:(1) 合义性。即扶持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必须合乎社会理性,遵循经济规律,它包括政策出台的必要性和实施的可行性两方面。就必要性而言,包含两方面:一是出台政策所要达到的价值目标本身是否必要,这对于政策是否合理具有前提意义,因为创业者的具体需要并非总是必要的,有的需要是扭曲的,有的需要是过量的,有的需要因相冲突而不能共存或虽相容却不能兼顾等,政策需要加以选择。二是政策执行作为一种成本付出是否必要。合理的创业扶持政策应当是实现创业者价值目标的必要条件,因为处于现实中的创业者必然思考:创业后有没有条件实现发展目标、自己有没有条件和能力解决由此引发的问题、有没有必要去冒这个风险等等。因此,就政策出台的可行性而言,外部环境和创业者自身主客观条件是制约创业者活动的外在因素,它与创业者的需要和利益一样,同为政策合理性的深层基础。(2) 合利性。即扶持政策的出台既要合乎创业者个体利益,也要符合社会整体利益和价值;既要符合创业者短期利益,也要考虑其长远利益;既要

顾及大学生创业者与非大学生创业者的利益平衡,也要考虑首次创业者与再次创业者利益平衡。如果扶持政策不能兼顾各利益群体的利益诉求,人为造成利益倾斜,政策本身就是无利甚至有害的。所以,政策福利的分配是否正义、公平,是衡量政策合理性的另一重要尺度,其包括三方面:一是政策的出台与实施是否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二是是否有利于社会稳定;三是是否符合社会(包括创业者)的承受能力。

现代经济学和经济法学界普遍认同的“有限理性假设”理论,已推导出政府失灵问题。创业扶持政策是由政府制定的,而政府理性是有限的,那么政府所制定的创业扶持政策当然存在着理性有限问题。而以上对创业扶持政策存在的问题分析也说明,目前我国各级政府出台的创业扶持政策的合理性值得商榷:第一,在合义性方面,大多数大学生创业者主要是苦于就业困难而不得不动选择创业,他们中的许多人并不具备创业能力与条件;将大学生简单推向市场的政策可能解决了创业者眼前就业的困难,却可能引发不利于创业者长远发展的问题;创业扶持政策如果主要是出于解决大学毕业生就业压力之目的而鼓动成千上万缺乏创业能力与条件的大学毕业生盲目进入激烈竞争的市场,就无异于让他们当炮灰,有的政府部门难免有推卸职责之嫌,易引发政策的道德风险。第二,在合利性方面,目前各级政府出台的一系列创业倾向性扶持政策不仅难以兼顾各层次创业群体的利益诉求,而且过多的、不当的倾向性扶持不利于同样弱小的两大小微创业企业群体间的公平竞争,破坏了弱小创业者之间的利益平衡,进而损害公共利益。所以,应当反思现行扶持政策,出台保护全体弱小创业群体的具体政策,以纠正市场竞争造成的机会不公。创业扶持政策不能成为解决大学生就业压力的一时之策,政策的关注点不应在创业率的高低上,而应在创业成功率的高低,以及对失败者的救济上。只有提高成功率,自主创业率才会随之提高,弱小创业者才有可能发展成熟起来。

(二)必要性问题

市场经济本质是民主经济,“经济民主所关心或反映的便是财富的平等”,“它的政策目标是重新分配财富并使经济机会与条件平等化”。“为了平等地对待所有人,提供真正的平等的机会,社会必须更多地注意那些天赋较低和出生于较不利的社会地位的人们。”因为“在缓和的不平等、抵消垄断扭曲以及纠正外部经济效果方面,政府是必要的。”所以,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既是市场监管主体,又是市场调控主体,政府政策既是立法基础,又是执法保证。换言之,政府创业扶持的必要性在于:在保障就业与促进经济发展方面担当着核心主体的角色,发挥着市场监管、宏观调控与引导的作用;创业扶持政策的基本法理在于纠正市场外在性、市场不完全竞争、市场信息不充分等问题。大学生创业者作为市场竞争中的弱者和经济发展的后备力量,由政府对其进行倾斜性保护、扶持和引导,是在市

场自发调节之外政府作为社会经济干预主体借助于政策、法律手段对于经济和社会利益的一种平衡和协调,追求的是一种基于差别原则的资源分配正义。

但是,还须认识到,造成当前我国大学生创业比例低、成功率小、创业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大学生自身因素,也有中国传统文化与教育的影响,以及市场竞争不规范等问题,创业扶持政策并不能解决大学生创业者创业过程中遇到的所有困难,更不可能保证创业者创业必定成功,完全由政府采取大包大揽和承担无限责任的做法,并不利于创业企业的成长与发展。因此,政府对大学生创业活动只能是作为与不作为并举,即在扶持对象上,改变目前将创业扶持对象主要设定为应届大学毕业生的做法,侧重于对已有一定工作经验、经济具有承受能力的人进行创业扶持;在扶持功能上,应将政策扶持功能延伸到创业后期甚至是二次、三次创业阶段,从激发创业激情向保障创业成功转变,帮助创业者完成从“生存”、“发展”到“强大”和“持久”的跨越。

所以,尽管创业扶持政策的本质是刺激大学生创业,但其须具备以下特性:(1)引导性。它不能通过行政权威来强制创业,而是通过与创业者密切联系的经济利益的诱导方式,引导潜在创业者自愿去创业。(2)时效性。创业过程分前期、中期和后期各个阶段,政策不能停留于创业初期,而应当根据不同时期创业者的不同需求而制定不同的扶持措施,从而增加创业机会和促进弱小企业产生、成长、壮大。(3)纠偏性。政府的创业政策应当针对全体弱小创业者,通过改良创业环境和提供优质公共服务,纠正市场失灵问题,建立公平竞争秩序,保护有创业意识并有创业能力的弱小创业者自主创业。

三、大学生创业扶持政策资源之重新配置与优化

(一)政府职责与政策目标的重新定位

在我国,成功的创业主要是家族型创业与专业(技术)型创业。家族型创业是建立在家族已有的社会资源及社会信誉基础之上,家族支持对创业成败有决定性影响,通常这种创业风险与困难较小,较易获得成功;专业(技术)型创业主要基于自身的能力与条件,其创业所依赖之资源、关系、信用有别于家族创业,并远远不及家族创业者,而且关键是专业技术是否得到社会认同,成功的要点在于能否掌握有限的资源、发挥其创意与技术、通过合理运作获得有效经营与利润。对于后者而言,外在资源的协助会对创业者创业动机的产生与创业企业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而外在资源协助主要是指政府所提供的各项政策措施与所构建的创业发展与保障环境,其中政府政策措施之一,是维持市场经济的运作及其公平性,确保创业活动不与公共利益相抵触。如果不属于以上两种创业类型,那么创业失败的风险更高。“无资金、无经验、无人脉”的大学生,便多属于家族型创业与专业型创业以外的创业,其本身存在先天不足,更需要政策、资金的扶持及技术、信息、管理等咨询与服务。尽管创业扶持政策是整个创业支持体系中的重要环节,

但政府还是应当秉承“有所为，有所不为”的有限理论和“适度”干预理论，坚持由政府(中央及地方政府)、高校、社会、创业者共同构建创业支持体系。政府承担的职责是通过制定实施一系列社会政策和法律规范，对高校、创业者和社会进行规范和引导，健全创业管理结构，培育全社会的创业创新环境，协调与化解高校创业教育中的问题，回应创业者在创业方面的一系列活动。其中，应当建立的创业扶持政策包括：有利于创业的教育制度；有利于创业的社会救济、救助制度；有利于创业的法律制度。

创业不仅仅是创造一个组织，而是人们基于对自己成就事业的动机驱使，经由结合各种资源与条件的挖掘与利用机会之动机与能力，进而对任何创业者来说都具有满足事业需要的价值。而所有创业者(包括大学生与非大学生、家境贫困的大学生与富二代大学生)均是新生代企业家的主要来源，均是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后续力量，本质上并无差别。因此，各级政府应重新建立起综合性创业扶持政策，从以鼓励更多的大学生创业作为首要目标，转变为促进弱小创业者之间的公平竞争，以提升创业成功率，化解创业风险，关心失败者的生存与重新发展，实现个体与社会效益最大化为最终的政策目标，通过创业教育、政策扶持、法律制度引导大学生与非大学生两大创业群体中的弱小创业者的创业活动顺应国家就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财税金融目标、科技发展等宏观调控政策，对盲目、有害的创业冒险加以规范与预防，以此造就一大批具有创新精神、更加遵守竞争规则和经济伦理、更具正确的利义观和社会责任感的新生代企业家，促进创业企业从低品质向高品质发展。

(二) 创业扶持政策体系之重新配置

创业是个复杂的、艰难开拓的、持续的创新动态过程，是一项高风险的并有益于全社会的创新活动，那么由创业者个人承担全部风险，显然是不可能也是不公平的，需要由政府、市场、社会与创业者共同分担风险，故要积极构建以政府、社会和教育机构为主体，“官、民、学”分工合作的创业扶持体系。

由于创业有首次创业、二次创业甚至连续创业和持续创业之分，因而根据国外创业政策理论，完整的创业激励—保障政策系统应有6个子系统组成，即：(1) 创业供给政策；(2) 创业需求政策；(3) 创业激励政策；(4) 创业资源配置政策；(5) 创业宣讲政策；(6) 创业市场竞争政策。显然，对社会而言，创业实际上是一个系统工程，要落实配套方方面面的措施才能够有所成效。任何一个子系统的缺失，都对创业产生负面影响。而我国目前的创业扶持政策，主要属于创业激励政策，创业供给政策、创业宣讲政策、创业资源配置政策不尽完善，创业需求政策、创业市场竞争政策基本空白。所以，必须加以优化完善。针对许多地方政府的创业扶持政策侧重于创业前期扶持，而对创业中期、后期创业企业的成长和发展关注不够的情况，今后的创业扶持政策应当是从主要限于大学毕业生初期创业向毕业若

千年并有一定创业条件和能力的人转移,同时将政策支持功能延伸到创业后期甚至是二次、三次创业阶段,以此提高和巩固创业成功率;而且,建立对创业失利者的法律援助、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甚至心理抚慰制度等,消除创业者的后顾之忧,由此形成与其他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法律形成紧密衔接的、完整的、公平的创业政策、法律支持体系。

(三)大学生创业支持政策与法律制度的完善

政策与法律作为两种不同的治理工具,对创业扶持都有重要的价值。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在法治社会里,创业活动除了要依赖政策资源外,另必不可少的要素之一就是法律。而已有的案例说明,给那些正在创业的大学生致命打击的,往往是法律问题,包括因不懂法而违法的情况以及不知法而上当受骗的情况,有些结果甚至非常惨痛,令人惋惜。而在目前有关创业的种种辅导资料中,绝大多数只是指导大学生突破知识、经验、心态、创新能力、资金问题等书籍资料,而对于创业可能涉及的法律问题却少有论及,法律在创业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显然,法律应成为大学生创业过程必备的知识。只有懂法、守法,并依据法律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才能确保大学生们的创业行动稳健与长久。因此,应当为大学生提供包括公司法、合同法、劳动法、财政税收法、商事法、知识产权法、物权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障法、产品质量法、广告法、价格法、破产法、仲裁与诉讼法等在内的法律风险防范教育、服务、救济体系。

从另一角度说,政策的特质决定了其稳定性、强制性、规范性不足,所以,应当整合现行零星、分散的各层级创业支持政策,并将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政策上升为法律,让各地政府支持大学生创业政策能够制度化、常态化、系统化、统一化。目前,全国范围内的创业扶持体系缺乏龙头法的引领,2002年出台的《中小企业促进法》并未对支持大学生创业作特别规定。从我国国情看,大学生创业问题也无法通过《中小企业促进法》来解决。所以,有必要出台一部专门立法,即《创业促进法》,该法旨在进一步明确国家与各级政府创业扶持的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可行性与适度性问题,确立国家(政府)、高校、社会、创业者(包括大学生创业者)为创业支持体系的法定主体,明确各主体的权利、义务(职责),以此引导和规范大学生创业行为并提高成功率。考虑到制定法律程序的复杂性、长期性以及本地区大学生创业的需求,诸如浙江省等大学生创业情况较好的地区,可在《创业促进法》出台之前率先在全国制定地方性法规,明确政府创业支持的范围、力度、方式、程序、管理机构、监督部门等。

(本文来源:《企业经济》2014年3期)

手机【人才时讯】信息汇编

(2015年3月)

广州：留学回国工作高层次人才可获 30 万元资助

【2015-3-2】广州将对获批资助的留学回国工作的高层次人才一次性提供资助金 30 万元，申报地区、单位应提供比例不低于 1：1 的配套资金。本次重点资助的领域包括：信息科学、生命科学、新材料、新能源、现代制造业、现代农业、金融业等。

相关链接：<http://rencai.people.com.cn/n/2015/0225/c244882-26594605.html>

沪劳动就业状况公布 民企吸引人才力度逐年上升

【2015-3-3】上海社科院社会调查中心公布上海从业人员劳动就业状况。调查显示，八成从业人员不主张“年轻人应该逃离北上广”；体制外市民工资高于体制内市民；民营企业在吸收劳动力就业方面贡献很大，外资企业员工占比有所下降。

相关链接：http://sh.legaldaily.com.cn/content/2015-03/03/content_5984639.htm

珠海首创产业人才共有产权住房

【2015-3-4】珠海将建设首批产业人才共有产权住房。共有产权房的产权由产业人才与住房管理单位共有，个人持 70% 份额产权，拥有 100% 使用权。个人连续工作满 10 年，住房管理单位将 30% 共有产权无偿转让给共有人，且产权可以上市交易。

相关链接：<http://finance.ourxun.com/n2224375c16.aspx>

全球薪酬差距拉大 北美亚洲扩大程度远高欧洲

【2015-3-5】全球管理咨询公司合益集团的研究表明，金融危机以来，全球高级经理人和基层雇员薪酬差距拉大，而北美和亚洲薪酬差距扩大程度远高于欧洲。报告指出，高管因职责增加而薪酬增加；欧美情况迥异，部分归因于雇佣惯例的不同。

相关链接：http://finance.ifeng.com/a/20150304/13529378_0.shtml

广东发布今年 1 号文 12 条政策为科技创新松绑

【2015-3-6】广东发布今年 1 号文《关于加快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意见》。该文 12 条政策从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创新券补助、科技企业孵化器风险补偿制度，以及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和人才安居等方面，提出多个在国内首次探索实施的重大创新政策。

相关链接：<http://money.163.com/15/0302/08/AJMJI4TU00252G50.html>

北京首次评出 5A 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2015-3-9】按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标准，北京首次评出 4 家 5A 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包括中国国际技术智力合作公司、北京双高人才发展中心等，同时此次共有 44 家机构获得北京人力资源服务地方标准相应等级。

相关链接：http://www.bj.xinhuanet.com/bjyw/2015-03/06/c_1114552784.htm

福布斯发布今年中国 30 位 30 岁以下创业者榜单

【2015-3-10】福布斯中文版发布今年中国 30 位 30 岁以下创业者榜单。30 位创业者来自游戏、智能制造、物联网、媒体、互联网金融等几乎所有创业热门领域，也包括了养老服务、设计以及一些新兴的经济领域，其中来自北京的占 13 位，优势明显。

相关链接：http://finance.ifeng.com/a/20150306/13535022_0.shtml

广东仲恺高新区重金揽才 多项人才奖奖金和名额翻倍

【2015-3-11】广东仲恺高新区为助推“三次创业”，对人才继续重金奖励。今年人才工作特别贡献奖奖金由 100 万元调整为 200 万元，创新创业新锐名额由 10 名左右增加至 20 名左右，在区内企业工作的全日制硕士也将享受高层次人才优惠待遇。

相关链接：http://tech.southcn.com/t/2015-03/09/content_119605927.htm

浙江：对高层次人才可单独制定收入分配倾斜政策

【2015-3-12】近日浙江省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直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绩效工资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根据《通知》，对符合一定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单位可根据工作实绩和绩效考核结果，单独制定收入分配倾斜政策，不纳入绩效工资总量。

相关链接：http://www.zjhrss.gov.cn/art/2015/2/26/art_15_68457.html

2014 外籍人才眼中最具吸引力中国城市 上京深位列前三

【2015-3-13】2014“魅力中国—外籍人才眼中最具吸引力的十大城市”评选揭晓。上海、北京、深圳位列前三，杭州第六。本次评选还第一次调查了外籍人士对中国县级市的知晓情况，江阴市、昆山市、义乌市、绍兴市、常熟市知晓度最高。

相关链接：http://blue.china.com.cn/2015-03/10/content_35010433.htm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

【2015-3-16】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部署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工作。《意见》明确了坚持市场导向、加强政策集成等四项基本原则，提出加快构建众创空间、降低创新创业门槛等八项重点任务。

相关链接：http://news.xinhuanet.com/info/2015-03/12/c_134060757.htm

浙江加大非华裔外国专家和青年人才引进力度

【2015-3-17】今年浙江面向海外将重点引进信息、环保、健康、高端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和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高层次人才，以及重大研发平台的领军人才，同时将单独列出名额，专门用于引进非华裔外国专家和 35 周岁以下的青年人才。

相关链接：<http://news.zj.com/hwyc/detail/9503.shtml>

广东出台促进创业意见 突显四大亮点

【2015-3-18】《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意见》近日发布。《意见》在多个方面作出创新性规定，突显四大亮点：初创企业免登记类等费用、获奖创业项目可资助 20 万、政府可入股创业孵化基地、院校可吸纳职业经理人。

相关链接：http://tech.southcn.com/t/2015-03/11/content_119771165.htm

上海发布《浦东金融人才白皮书》

【2015-3-19】《浦东金融人才白皮书》近日发布。白皮书显示，截至 2013 年底，浦东新区金融从业人员总数约占全市的 59%；国际金融人才占浦东新区金融人才的比重显著上升；高学历金融从业人员占比提高，年龄结构呈现年轻化趋势。

相关链接：<http://finance.jrj.com.cn/2015/03/18192418982671.shtml>

2014 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名单公布

【2015-3-20】近日科技部公布了 2014 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入选名单。全国高校共有 180 名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28 个重点领域创新团队和 13 个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入选。相比去年，高校入选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数量增长了 42%。

相关链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5-03/17/c_127588861.htm

杭州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发布

【2015-3-23】《杭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近日发布，将高层次人才分为 5 大类 37 个小类，诺贝尔奖获得者到省教坛新秀、金牌导游员均列入高层次人才。4 月 1 日起五类人才可申请购房租房补贴，其中 A 类人才将享受一人一议的住房解决方案。

相关链接：http://www.zj.xinhuanet.com/newscenter/focus/2015-03/22/c_1114719821.htm

中国探索建技术移民制度 向全球引进高端人才

【2015-3-24】《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近日发布。意见提出科研重要贡献人员和团队收益下限可提高至 50%、推动转制科研院所引入社会资本或整体上市、探索建立技术移民制度等措施。

相关链接：http://news.youth.cn/gn/201503/t20150324_6541991.htm

北京启动高校高水平人才交叉培养计划

【2015-3-25】北京市教委发布“北京高等学校高水平人才交叉培养计划”。今后市属高校将输送优秀学生进入在京中央高校和海外名校访学，进入院士工作室等接受科研创新训练。此外市教委将深入开展学分制改革，实现北京地区高校之间的学分互认。

相关链接：http://news.gmw.cn/2015-03/25/content_15195190.htm

浙江培育技能人才 特级技师可享教授待遇

【2015-3-26】浙江日前出台《关于加快推进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意见》指出，要建立健全面向全体劳动者的终身职业培训制度；在职业院校中推行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正式建立特级技师制度，特级技师可享受教授级待遇。

相关链接：<http://zjnews.zjol.com.cn/05zjnews/system/2015/03/25/020570945.shtml>

北京招大学生村官首次要求本科以上学历

【2015-3-27】北京 2015 年将从应届高校毕业生中选聘 1500 名村官到村任职，比去年减少 800 人。同时在报名条件中首次设置“本科以上学历”的门槛，增加了“中共党员、优秀学生干部、回原籍优先”的报名条件，但在待遇方面未发生变化。

相关链接：http://news.xinhuanet.com/local/2015-03/27/c_127628054.htm

2015 中国国际移民报告发布 来华移民成新热点

【2015-3-30】《中国国际移民报告（2015）》近日发布。报告显示，美国是中国移民首选目的国，但吸引力出现减弱现象；中国的出境人员成为世界第一大旅游客源；此外，投资移民成为重要移民群体；来华移民成新热点，中国越来越具有吸引力。

相关链接：<http://edu.sina.com.cn/a/2015-03-20/1146258457.shtml>

《北京新侨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建设及发展战略研究报告》发布

【2015-3-31】《北京新侨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建设及发展战略研究报告》日前发布。报告显示，新侨创新人才以中青年及硕士以上者为主，1/3 以上拥有高级职称，在京创业存在落户难、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及金融扶持力度不够、欠缺市场化引导等问题。

相关链接：http://news.xinhuanet.com/overseas/2015-03/27/c_127629923.htm